

## 中華民國 114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個人資料授權書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請詳細閱讀高雄市政府(中華民國 114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籌備會)(以下簡稱 114 年原民運籌備會)依個資法第 8 條及第 9 條規定所為以下「報名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 一、機構名稱：高雄市政府(114 年原民運籌備會)。
- 二、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基於辦理 114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以下簡稱 114 年原民運)提供得標廠商相關證件製作、保險、代金發放等事宜。
- 三、個人資料之蒐集方式：透過直接網路報名及書面審核資料而取得個人資料。
- 四、個人資料之類別：114 年原民運籌備會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分為：識別個人者、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個人描述、移民情形之居留證、學校紀錄、資格或紀錄等個人資料類別，內容包括姓名、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或護照號碼、生日、相片、性別、教育資料、緊急聯絡人、住址、電子郵件遞地址、聯絡資訊等。
- 五、個人資料處理及利用：
  - (一)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除法令或中央事業主管單位另有規定辦理 114 年原民運成績資料保存期限外，以上開蒐集目的完成至賽會結束一個月所需之期間為利用期間。
  - (二)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臺灣地區(包括澎湖、金門及馬祖等地區)或經登記註冊報名人授權處理、利用之地區。
  -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除高雄市政府(114 年原民運籌備會)本身外，尚包括 114 年原民運籌備會於完成上開蒐集目的之相關合作單位，包含教育部、教育部體育署運動人才資料庫之受託學校、相關證件製作之得標廠商、保險之得標廠商、或其他學術研究機構等，詳細名單名稱或如有新增，將於 114 年原民運網站 (<http://114kaohsiung.khsport.tw>) 公告。
  - (四)個人資料利用之方式：114 年原民運籌備會提供得標廠商製作相關證件(隊職員證、選手證等)、保險與相關資訊之發送通知；成績紀錄提供教育部體育署運動人才資料庫之受託學校登錄。
- 六、登記註冊報名人如未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之個人資料，將導致影響後續比賽之權益。
- 七、登記註冊報名人得依個資法規定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請求刪除。得以書面、傳真、電話等方式與 114 年原民運籌備會聯絡，行使上述之權利。
- 八、114 年原民運籌備會得依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或司法機關依法所為之要求，將個人資料或相關資料提供予相關主管機關或司法機關。
- 九、除法令另有規定或主管機關另有要求外，若登記註冊報名人向 114 年原民運籌備會提出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請求刪除個人資料之請求，妨礙 114 年原民運籌備會執行職務或完成上開蒐集目的，或導致 114 年原民運籌備會違背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要求時，114 年原民運籌備會得繼續蒐集、處理、利用或保留個人資料。
- 十、登記註冊報名人若拒絕 114 年原民運籌備會蒐集個人資料，將導致無法進行登記註冊報名，進而無法參加本次賽會。

本人同意授權提供個人資料於本次賽會及相關單位必要性之使用，本人個資必須採取安全妥適之保護措施，非經本人同意或法律規定外，不得揭露於第三者或散佈。